

共青团云南省委

关于做好疫情期间青年就业帮扶工作的提示

各州（市）、厅局、企业、高校团委，省金融团工委，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，省青联、省青企协及各州（市）青联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切实抓好疫情防控，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的有关要求，按照团中央、团省委关于开展“同舟共济 青春偕行”关爱帮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青少年特别行动的有关工作部署，积极做好受疫情影响的青年就业帮扶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提示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“梦在远方，路在脚下——共青团与你同行”系列活动和“千校万岗”大中专学生就业精准帮扶行动为主要抓手，积极组织动员各级团组织、青联、青企协征集一批就业岗位，重点向就业受疫情影响的青年和 2020 年建档立卡户大中专应届毕业生学生每人推荐 1 个就业岗位、2 条有价值的就业信息，积极帮助其实现就业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不断深化“梦在远方，路在脚下——共青团与你同行”系列活动

各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团委要积极协同人社部门对

当地因受疫情影响未能正常外出务工的青年情况进行摸底排查，主动加强与本地劳动力转移就业服务机构、企业的联系，坚持外输转移就业与就地就近转移就业相结合，通过开展线上专场招聘、线上订单培训、线下统一定向输送的形式，帮助受疫情影响青年及时实现就业。要有效整合团属各类组织及联系服务的企业、青联委员、青企协会会员的资源、信息优势，开发一批工作岗位，在各级团属媒体及各地就业门户网站实时发布。外出务工青年规模较大的州（市），要支持有条件的县（市、区）、乡镇（街道）团委负责人、团青干部组织并带领本地青年外出务工，同时，主动加强与务工地团组织沟通联系，常态化关心、关注外出务工青年的工作、生活、思想状况，适时成立驻外工作组织。省属企业、央企驻滇机构团组织要根据企业自身的用工需求，按照对口帮扶、就近就便的原则，主动与地方各级团组织联系，积极为受疫情影响青年提供就业岗位。

（二）持续推进“千校万岗”大中专学生就业精准帮扶行动

各级团组织、青联和省青企协要积极开发一批就业岗位，优先帮助 2020 年应届大中专贫困毕业生和受疫情影响青年实现就业。各大中专院校团组织要协同学生工作、就业工作等相关部门完成 2020 年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大中专毕业生信息情况摸底并建立名册，了解其个人情况、家庭情况、所学专业 and 就业意向等内容，建立帮扶学生数据库。要针对征集到的就业岗位组织好人岗对接活动，有效利用网络信息化平台，实时动态发布人岗对接信息，做好信息传导和组织发动，

至少为贫困毕业生提供一次优先就业岗位推荐机会，推动贫困毕业生积极参加线上线下人岗对接活动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州（市）团委要按照“梦路”活动有关工作要求，认真统筹好疫情防控和服务青年就业工作，重点通过线上招聘、线上培训、定向出征等形式，帮助青年实现转移就业。各州（市）“梦路”活动开展情况及青年转移就业人数情况请于2020年3月30日前报团省委青年发展部。

（二）各厅局（企业）团组织，省金融团工委，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，省青联、省青企协及各州（市）青联要及时开发一批就业岗位，填写《共青团云南省委疫情期间青年就业帮扶岗位征集表》（附件1），于2020年3月5日起实时报送团省委（除省青联岗位征集报团省委统战部外，其余单位和组织各位征集均汇总至团省委青发部）。

（三）各大中专院校团组织要对在校学生中贫困毕业生进行登记摸排，锁定帮扶对象，发挥共青团的组织优势，依托团干部密切联系青年制度，与帮扶对象进行“面对面”就业意向交流，并与帮扶对象建立点对点、常态化的联系服务机制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

团省委青发部

联系人：李航

电话：0871-63995435（兼传真）

电子信箱：ynsqnb@163.com

团省委学校部

联系人：熊媛

电话：0871-63995442、0871-63995444（传真）

电子信箱：4144830@163.com

团省委统战部

联系人：马凤春

电话：0871-63995427

电子信箱：ynsql@126.com



附件 1

共青团云南省委疫情期期间青年就业帮扶岗位征集表

序号	用工企业名称	岗位名称	岗位数量	计划招录时间	岗位要求	联系人
					(请详细说明岗位用工需求)	